

# X903 线大塘至汤溪段 K0+762-K8+643 段县道四改三工程施工招标补遗书 (第 3 号)

各潜在投标人:

X903 线大塘至汤溪段 K0+762-K8+643 段县道四改三工程施工招标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(<http://zbtb.gd.gov.cn>)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广东省·韶关市) (<https://ygp.gdzwfw.gov.cn/ggzy-portal/#/440200/index>) 公开发布招标公告, 现对本项目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进行补充及相关时间进行延期, 具体内容如下:

**一、项目网上提问时间已截止, 现根据投标人提出的疑问对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进行答疑:**

**问:** 该司发布的 X903 线大塘至汤溪段 K0+762-K8+643 段县道四改三工程施工招标补遗书(第 2 号)对招标文件进行了更正, 其中:二、在原招标文件 P28 页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(资格最低条件)增加补充了“3、组成联合体投标的, 仅需联合体牵头人满足以上资质。”内容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第 31 条: 1.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; 2. 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,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规定的各相应资格条件; 3.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联合体投标的,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(就低原则)。

招标文件、补遗书属于招投标要约文件, 不得与法律、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相抵触; 违反强制性规定的条款应属无效, 不得作为评标、资格审查、定标的合法依据。我方认为该条款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、违背招投标公平公正原则、存在重大合规瑕疵, 现依法提出书面质疑。恳请贵司慎重考虑我方合理质疑, 依规核查整改并予以答复。

**答: 现将本项目资格审查条件(资质最低条件)补充调整为:**

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
1.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, 按国家法律经营。 2.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可以是单一独立法人或由不超过 2 家独立法人组成的联合体,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申请, 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进行本项目的投标。单一独立法人必须至少同时具备以下①~②资质;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, 联合后必须至少具备以下①~②资质, 联合体牵头人必须具备以下①资质: 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(含三级)资质, 并持有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; 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劳务不分等级资质, 并持有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。

注:

- 1、投标人应根据投标文件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3.5.1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。
- 2、本表所列的资质为满足要求的最低资质, 其相对应的以上级别资质均符合资格审查条件。
- 3、组成联合体投标的, 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满足以上①资质。

二、现对本项目开标时间及相关时间节点作如下顺延，详见下表：

1	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	2026年5月27日10时00分
2	网上提问截止时间	2026年5月17日16时00分
3	网上答疑时间	2026年5月17日16时30分至2026年5月20日16时00分
4	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	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：2026年5月26日10时00分； 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：2026年5月26日10时00分； 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：2026年5月26日10时00分。
5	电子投标截止时间	2026年5月27日10时00分
6	相关评审资料原件（如有） 递交时间	2026年5月27日09时30分至2026年5月27日10时00分
7	开标时间	2026年5月27日10时00分

三、银行保函或电子保单有效期的相关说明：

保证担保及保证保险有效期的相关说明：如潜在投标人在发布招标公告（即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）至本补遗书（第3号）发布之日（含本补遗书（第3号）发布当日）前已开具银行保函或完成网上投保的，按原定开标时间（2026年5月22日）开具的均有效。

凡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与本补遗书（第3号）不一致之处，以本补遗书（第3号）为准，补遗书（第3号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具有约束力。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本补遗书（第3号），并认真编制投标文件。

特此通知，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

招标人：韶清市曲江区地方公路管理站

招标代理机构：韶清市繁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